

证券代码：300149

证券简称：量子高科

公告编号：2017-55

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6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9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三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三人，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钟泉光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使用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和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现金对价的议案》。

经核查：为充分利用尚未使用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和部分超募资金，结合境内外最新的市场环境及中国境内资本市场的最新动态，公司拟使用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和部分超募资金12,800.00万元用于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现金对价。此安排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经营效益。公司使用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和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现金对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使用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和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现金对价的使用计划。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核查: 公司《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旨在保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 确保股权激励计划规范运行, 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对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 监事会认为: 列入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 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 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不存在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 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 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符合公司《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监事会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 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激励对象核查说明。

特此公告。

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6月12日